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08-009

北辰实业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6日(星期二)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5月6日(星期二)上午09:30—11:30,下午1:00—3: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北京国际会议中心305BC会议室。
·会议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有关提案。

重大提案:

1.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分别按中国会计准则及香港普遍采纳的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核的财务报告。
2.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分别按境内及香港年报披露的有关规定编制的董事会报告。
3.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报告。
4.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5. 审议批准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2008年度境内及国际核数师,核数师报酬由本公司管理层决定。

6. 审议批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定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会议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6日(星期二)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5月6日(星期二)上午09:30—11:30,下午1:00—3:00。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北京国际会议中心305BC会议室。
4. 会议方式:
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有关提案。本次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的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的A股股东既可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3。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分别按中国会计准则及香港普遍采纳的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核的财务报告。
2.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分别按境内及香港年报披露的有关规定编制的董事会报告。
3.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报告。
4.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即:经中国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度净利润为328,131,407元,提取10%法定公积金21,537,788元。2007年度派发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0.03元,具体派发时间和办法将另行公告,本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5. 审议批准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2008年度境内及国际核数师,核数师报酬由本公司管理层决定。
6. 审议批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地址为 (登记在股东名册上) 为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附注2) 股A股之注册持有人,兹通知本公司本人(公司)拟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公司于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十时整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北京国际会议中心305BC会议室召开的本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

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 请用正楷书写登记在股东名册上的全名及地址。
2. 请将以下下名登记之股份数目填上。

3. 此回执在填写及签署后须于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三)或以前送达本公司(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汇欣大厦A座707室)。此回执可亲自交回本公司,亦可以邮寄、电报或传真方式交回,传真号码为010-64991352。未能签署及送达本回执的合格股东,仍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附件2:**代理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参加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 序号 | 议案内容 | 表决意见 | | |
|----|--|------|----|----|
| | |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 一 |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分别按中国会计准则及香港普遍采纳的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核的财务报告。 | | | |
| 二 |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分别按境内及香港年报披露的有关规定编制的董事会报告。 | | | |
| 三 |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报告。 | | | |
| 四 |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 | | |
| 五 | 审议批准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2008年度境内及国际核数师,核数师报酬由本公司管理层决定。 | | | |
| 六 | 审议批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 | | |

注:1.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股东帐户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A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操作流程

1.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 股票代码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表决权数量 | 说明 |
|--------|------|-------|----|
| 798888 | 北辰实业 | 6 | A股 |

3. 表决议案

1) 如果股东想一次性表决所有议案,则表决方法如下图所示:

| 一次性表决所有议案 | 表决价格 | 对应的申报价格 |
|-----------|--------------|---------|
| 议案1-议案6 |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6个议案 | 99元 |

2) 如果股东想

逐项表决,则表决方法如下图所示:

| 议案1-议案6 |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6个议案 | 对应的申报价格 |
|---------|--------------|---------|
| 99元 | | |

3. 注意事项

1. 考虑到所需表决的议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可直接申报价格99元进行投票。
2. 股东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方式中只能选择一种行使表决权,不能重复投票,否则按照第一次投票为准。
3. 股东大会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 对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而某一股东仅对其某一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情况,只要股东以其中一项议案投票,即视为出席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6.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出席及表决统计。

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编号:临 2008-08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暨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3月12日以电子传递方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3月17日在南京市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成员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增资无锡锡山栖霞建设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需要,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无锡锡山栖霞建设有限公司(简称“锡山公司”)增资2.5亿元人民币,增资后该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变更为3亿元。

锡山公司目前开发的项目为无锡东北塘项目(“锡国土2007-37”号地块)。无锡东北塘项目由本公司于2007年7月27日公开竞得,后交由锡山公司开发建设(详见2007年12月15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无锡东北塘项目预计总建筑面积约130万平方米,由A、B、C三地块组成,目前项目正处于前期规划阶段,其中B地块一期预计在2008年6月开工建设。此次公司增资的2.5亿元人民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 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4月2日上午9:30
(3) 会议地点:南京市龙蟠路9号兴隆大厦22楼会议室
2. 会议审议事项
(1) 增资无锡锡山栖霞建设有限公司的议案
3. 会议出席对象
(1) 在2008年3月28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所有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会议参会登记
(1) 登记方式
A、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

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B、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C、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08年3月31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3)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5.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市龙蟠路9号兴隆大厦21楼公司证券投资部(210037)

联系电话:025-85600533

传真:025-85502482

联系人:朱宽亮 曹鑫

6.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会议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会议记录。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3月18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 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2. 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的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3. 对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以/不得)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申华控股 编号:临 2008-07号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书面通知于2008年3月7日发出,会议于2008年3月17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亲自出席董事10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世平先生主持,审议并全票通过决议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五龙零部件投资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申请6000万元借款担保事宜;

二、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合肥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的1500万元借款担保事宜;

(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临2008-08号公告)

三、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浙商银行申请的6000万元借款事宜。特此公告。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申华控股 编号:临 2008-08号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华控股”)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书面通知于2008年3月7日发出,会议于2008年3月17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亲自出席董事10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世平先生主持,审议并全票通过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五龙汽车零部件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五龙零部件”)、合肥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合肥宝利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及本公司向浙商银行申请6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事宜。具体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年度内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计划为综合额度人民币8.49亿元,此担保额度尚须经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临2008-03号公告)。本次董事会通过的担保事项在上述综合额度内,具体如下:

(一)、鉴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五龙汽车零部件投资有限公司为筹措经营发展所需资金,拟向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五角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陆仟万元,期限一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以上述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公司持有的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45.16%、54.84股份提供质押担保,直至银行贷款到期本息、利息和有关费用全部清偿为止。

(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宝利丰汽车销售

服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合肥新站支行申请的为期一年的人民币15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由宝利丰另一股东合肥皖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母公司安徽风之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上述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上海五龙汽车零部件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路1196号102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56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冯琪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许可)。

股权结构:本公司拥有100%的股权。
财务情况:截止2007年12月31日,五龙零部件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01047.87万元,负债总额为19738.1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12.70万元,净利润为-1613.66万元。

(2)、合肥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合肥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住所:合肥市包河区机场路9号
注册资本:1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柳东涛

经营范围:整车销售、进口BMW宝马品牌汽车销售;一类机动车辆维修(凭许可证经营);汽车贸易咨询,汽车装潢及用品销售、服务,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销售;机动车事务代理服务。为合肥地区、家用汽车销售经销商。
股权结构: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五龙汽车零部件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合肥宝利丰55%股权,合肥皖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其45%股权。

财务情况:截止2007年12月31日,合肥宝利丰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9073.61万元,负债总额为15372.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33789.84万元,净利润为3446.63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上述被担保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向银行申请贷款以保证周转资金需求。上述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因此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

四、对外担保总量

截止2008年2月29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8,162万元,全部为子公司担保。

五、备查文件:

1、担保协议;
2、董事会决议;
3、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截至2007年12月的财务报表;
4、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0480 证券简称:凌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8-006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详见2007年8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凌云集团以其拥有的本次发行股份的资产已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评估机构进行了审计、评估并出具了报告。根据评估报告,审计报告和相关变动情况《关于向控股股东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做出了相应的修正及补充。2008年3月17日,凌云集团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司共有董事9名,全部参加了本次会议委托法。董事曹志超先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李葛卫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此次公司向控股股东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凌云集团”)定向发行股票,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属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葛卫先生、伯晓辉先生、徐平先生、程海峰先生回避了对相关事项的表决,与会董事对公司提交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二、通过《关于符合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条件的议案》,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三、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四、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五、通过《关于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六、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凌云集团向本公司所有股东发出收购要约,并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的申请。

七、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八、为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并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情况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操作。

九、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凌云集团向本公司所有股东发出收购要约,并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的申请。

十、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凌云集团向本公司所有股东发出收购要约,并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的申请。

十一、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凌云集团向本公司所有股东发出收购要约,并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的申请。

十二、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凌云集团向本公司所有股东发出收购要约,并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的申请。

| 项目 | 账面价值 | | 调整后金额 | 评估增值 | 增减值 | D-C-B | E-B/D*100% |
|------------|----------|----------|----------|----------|----------|-------|------------|
| | A | B | | | | | |
| 凌云集团40%的股权 | 10628.44 | 10628.44 | 11946.71 | 1318.26 | 12.40 | | |
| 凌云集团20%的股权 | 1706.08 | 1706.08 | 205.40 | 29.32 | 1.74 | | |
| 烟台凌云33%的股权 | 2035.81 | 2035.81 | 2701.31 | 465.50 | 22.87 | | |
| 烟台凌云1%的股权 | 39.92 | 39.92 | 720.09 | 680.17 | 1746.42 | | |
| 烟台凌云1%的股权 | -34.75 | -34.75 | 363.90 | 403.65 | -1161.58 | | |
| 烟台凌云1%的股权 | 185.53 | 185.53 | 5,276.05 | 5,090.52 | 66.47 | | |
| 土地购置费 | 2,311.17 | 2,402.63 | 6,011.64 | 3,699.01 | 150.21 | | |
| 利息资本化 | 3,153.17 | 3,153.17 | 18,566 | 0.33 | 0.18 | | |
| 在建工程 | 447.87 | 18.96 | 18.96 | 0.00 | 0.00 | | |
| 金融资产损益 | 3,000.00 | 3,000.00 | 3,000.00 | 0.00 | 0.00 | | |
| 合计 | 1719.02 | 1719.02 | 26218.91 | 8898.89 | 61.39 | | |

详细内容见附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关联交易报告书》。

四、通过《关于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重大关联交易报告书》的议案》,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五、通过《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六、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七、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八、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九、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十、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十一、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十二、凌云集团以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发出要约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事项的表决。

3. 审议关于向控股股东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重大关联交易报告书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1. 公司法、股法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帐户卡 and 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帐户卡 and 持股凭证。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 and 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 and 持股凭证。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信函以到达本公司所在地邮戳日期为准。

4. 出席会议登记时间:2008年3月31日
上午8:00—11:00 下午2:00—5:00

5.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北省涿州市松林店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王瑞娟 舒宇
联系电话:0312-3951002
联系传真:0312-3951234
邮政编码:072761

(四) 公众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程序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4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系统由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程序。

2. 公司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流程如下:
(1) 投票操作
(2) 投票时间

(五) 投票操作
1. 投票操作
2. 投票时间

(六) 投票时间
1. 投票操作
2. 投票时间

(七) 投票时间
1. 投票操作
2. 投票时间

(八) 投票时间
1. 投票操作
2. 投票时间

(九) 投票时间
1. 投票操作
2. 投票时间

(十) 投票时间
1. 投票操作
2. 投票时间

(十一) 投票时间
1. 投票操作
2. 投票时间

| 议案序号 | 表决内容 | 对应的申报价格 |
|------|--|---------|
| 1 |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分别按中国会计准则及香港普遍采纳的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核的财务报告。 | 1元 |
| 2 |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分别按境内及香港年报披露的有关规定编制的董事会报告。 | 2元 |
| 3 |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报告。 | 3元 |
| 4 | 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 4元 |
| 5 | 审议批准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2008年度境内及国际核数师,核数师报酬由本公司管理层决定。 | 5元 |
| 6 | 审议批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 6元 |

4. 在“委托投票”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 表决意见种类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二、投票举例**1. 拟投同意票**

股权登记日持有“北辰实业”A股的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某一议案拟投同意票,以议案序号1“审议批准本公司2007年度分别按中国会计准则及香港普遍采纳的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核的财务报告”为例,其中申报如下:

| 股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798888 | 买入 | 1元 | 1股 |